

玄幻修真小说的开山之作

PIAOMIAOZHILU

缥缈之旅

◎ 萧潜 著



个头虽小，身体黝黑的李强
拥有一笔资产上千万的公司
然而女友与好友的双重背叛接踵而来
就在他万念俱灰时
神秘人物——傅山出现了
傅山不仅利用真气把李强改造成
高大俊美的十八、九岁的年轻人
更让李强穿越时空瞬移到火星
踏出了李强的修真第一步
开始了惊异未知的缥缈之旅……

1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 蕭 潜 著

1

缥缈之旅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飘缈之旅 ①/萧潜著. - 乌鲁木齐: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2004. 8

ISBN 7-5371-1906-6

I. 飘… II. 萧… III. 玄幻小说-中国-现代
IV. J98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63971 号

飘缈之旅 ①

萧 潜 著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出版发行

(乌鲁木齐市胜利路 100 号 邮编: 830001)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郑州文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 33 印张 字数: 598 千字

2004 年 8 月第 1 版 200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ISBN 7-5371-1906-6/I·1082

全三册定价: 54.00 元 (本册定价: 18.00 元)

如有印装问题请直接同承印厂调换

简 介

《缥缈之旅》玄幻修真小说的开山作品，它一直高居在各个文学网站的排行首位。总的点击率超过 1200 万，这可以说简直是个奇迹！

纵观全书，并不是像其它的许多玄幻书或修真书一样靠一些美丽的花瓶编织出一些苍白的情感或穿插一些变态情节来吸引读者的眼球，而完全是靠奇妙玄奇的情节来打动读者，作者笔下的每一个角色都性格鲜明，活灵活现。都能给我们留下深刻的印象。

《缥缈之旅》这书就像陈年的老酒，慢慢品才品出味道，越品越香醇，让人不知不觉沉醉其中。越来越好，越来越精。越来越想看。逐渐不能自拔，作者的写作功底真不一般呀……

在书中，也许会看到古代中华的延续；也许会看到先进的文明；也许会看到诱人的法宝；也许会看到仙人的遗迹；也许会看到西方中世纪的古堡；也许会看到各种稀奇古怪的野兽。

不用奇怪这就是缥缈之旅！

目 录

第一集 误入天庭..... (1)

个头矮小、皮肤黝黑的李强，只凭六年的时间，便打造了一家资产上千万的公司，然而女友与好友的双重背叛却接踵而来，令他顿失生趣。

就在他万念俱灰时，神秘人物——傅山出现了。

傅山不仅利用真气将李强改造成高大俊美的十八、九岁的年轻人，更带领李强穿越时空，从地球瞬移到火星，踏上了李强的修真第一步。

可是当李强进入传送阵，准备前往封缘星的紧要关头时，却遭到专门捣乱的花媚娘的启动，将李强单独一人送向了不知名的星体，开展了惊异未知的飘渺之旅……

第二集 星星宫·寒冰原 (115)

由于李强在世俗世界时就是一个杰出的商人，因此他发挥了绝妙的分析，得出丽唐国根本无力进行一场战争，轻轻松松的解决了故宋国的危机。

接着他弃官带着梅晶晶和赵豪前往寒冰原，却在路上遇到前来寻仇的潜杰星的修真高手，以及头号敌人——花媚娘，在迷惑林里展开了一段惊险之行……

第三集 黑狱争锋..... (229)

意外来到坦特国的黑营、成为苦囚的李强，无疑是该营中的一颗特大的定时炸弹！

他集结上千苦囚策反，准备冲出黑营；然而黑营的士兵

缥缈之旅

也不是省油的灯，双方人马展开激烈的火拼，死伤无数。

消息传出，坦特国军方极其震惊，立即调动五千人军队赶赴黑营，开始清剿。不料此时，李强惊觉体内正逐渐失去修真力量，眼看敌军将至，自己和众多苦囚只能束手待毙

.....

第一集 误入天庭

个头矮小、皮肤黝黑的李强，只凭六年的时间，便打造了一家资产上千万的公司，然而女皮与好友的双重背叛却接踵而来，令他顿失生趣。

就在他万念俱灰时，神秘人物——傅山出现了。

傅山不仅利用真气将李强改造成高大俊美的十八、九岁的年轻人，更带领李强穿越时空，从地球瞬移到火星，踏出了李强的修真第一步。

可是当李强进入传送阵，准备前往封缘星的紧要关头时，却进到专门捣乱的花媚娘的启动，将李强单独一人送向了不知名的星体，开展了惊异未知的飘渺之旅……

1

“李总，您的电话，是全通公司曾总。”

秘书小玉一直不明白自己公司的李强总经理，如此精明的人为什么喜欢和这个曾总混在一起，这个全通公司是一家标准的空壳公司，而公司老总曾伟光绝对是混世魔王，心里叹息一声又想：“老总的事，不是我们小职员可以问的。”摇摇头又忙自己的工作去了。

总经理的为人公司上下都很佩服，他凭着闯劲，一个人以极少的资金创办这家贸易公司，从一无所有到拥有这家上千万资产的公司，只用了短短的六年时间，在商界虽然有很多人嫉妒，但是也不得不佩服他有魄力，眼光独到，敢想敢干。

李强今年二十九岁，个头矮小，皮肤黝黑。他自小家境贫寒，凭着过人的聪明和朋友的资助，磕磕绊绊的上完四年大学。由于天生喜交友，人又仗义豪爽，因此结交许多朋友。

“喂，伟光啊，有什么事，一会儿我还要开会……什么？有事要见面谈……算了吧，哪天不能说？明天我请你吃饭再说，今天……不行啊，什么……担保的事，靠……好吧，我马上来！”李强脸色铁青地放下电话，愣了愣神说道：“小玉，下午的会议取消，你通知彭子东和剑仔到希尔顿酒店四零三房间去，要快！”

李强心急如火的开车来到希尔顿酒店，下车后急急忙忙地冲上楼去，曾伟光已经等在门口了。看见李强来了，他说：“强哥，你别急，这事要从长计议……”

“安升公司是怎么回事？”

“唉，他们公司的老总涉嫌诈骗，卷了大笔财产逃了，几家给他担保的公司都急得团团转，被骗的公司已经告上法院，我先告诉一声，免得你措手不及。”

又道：“当初，我也看走了眼了，唉！强哥，都是我不好，不该劝你去担保他们公司。”

“现在不是道歉的时候，事情还没搞清楚。”李强已经冷静下来，小眼睛透出精明的光，问道：“什么时候的事情？”

曾伟光对李强的冷静很吃惊，道：“大概有三天了吧，我刚知道就打电话给你了。”

“强哥”，“强哥”，两个小伙子远远的就打着招呼。

“好，伟光，我先走，有什么事情电话联系。”李强带着俩人，匆匆下楼。

到了大厅，李强立即布置剑仔找人，他急于了解整个事情的情况，又让彭子东回公司去招集部门经理，等他回来开会。

李强坐上汽车，让司机开车。他明白这次碰上大麻烦了，想了又想不得要领，便掏出手机给女友打电话，提示音对方关机。

李强心里没来由的一阵烦乱。

司机说道：“李总，到公司了。”刚拉开车门，手机却突然响了。听完电话李强面色惨白，说道：“回去，立即回希尔顿酒店。”

李强再次回到希尔顿酒店四零三房间，站在门外，李强清楚地听见房间里熟悉的声音，正是自己女友的笑声。

“小光哥，这次得了这么一大笔钱，你带我远走高飞吧，要是被阿强发现了，就麻烦了……嘻嘻，你好坏哦。”

“哎，小心点别乱说，来，我的宝贝……”

木然地站在门外，李强觉得四周的一切都变得很陌生，一股一股的热血涌上头来。

他摇摇晃晃地找到楼层服务员，让她打开房门，因为这个房间是他常包的，专门招待朋友住宿用的，楼层的服务员对他都很熟悉。

走进房间，李强冷冷地看着床上赤裸的一对男女，一言不发地看着他俩慌乱地穿着衣服。曾伟光结结巴巴地说道：“强……强哥，你听我……解释……”

李强看他的眼光就像看一只狗，非常平静地说道：“在很久以前我还很穷很小的时候，曾经有个家伙总是羞辱我、欺负我，你猜怎么样？”曾伟光希望李强大喊大叫，他倒是不怕了，看他如此冷冰地说话，心里不由得抖了起来。

“强哥……我……我……”

“告诉你，我都忍了。你想不到吧，可是有一天，他欺负我们班上一个很关心我的好朋友你猜我怎么样？”李强的脸突然扭曲了，背在身后的手突然猛刺了出去，一把水果刀狠狠地扎在曾伟光的肚子上。

“你和他一样，都被我捅了一刀！”李强凑在曾伟光的耳边说道。

李强的女友大声尖叫起来。

曾伟光不敢相信地看着肚子上的刀。他利用李强喜欢交友、性格豪爽的弱点，在一年前就设局，注册了一家安升公司，用李强公司作担保，疯狂诈骗，又仗着长得潇洒英俊、能说会道，把李强的女友也骗上了手，两人联手欺骗李强。他没有想到，李强会这么快就发现，并且会对他动刀子。

李强松开手惨然的说道：“我李强朋友无数，认识你算我瞎了眼。”

连一眼都没看自己的女友，李强转身走出了房间，心里犹如被千把万把的尖刃穿过，那种痛到灵魂里的感觉，让他有生不如死的念头。

李强逃走司机，自己开着车茫然地飞驰在路上。

停下车，李强发现已经到了郊区的瑟湖边，不由的长叹一声，这是他以前经常和女友来的地方。手机的铃声突然响了起来，拿起手机一听：“你好，还记得我吗？我是傅山。”

李强立即想到他是五年前认识的朋友，那是一个非常神秘的人，见面后竟然要李强跟他走，李强那时正是踌躇满志的时候，当即拒绝。他走时曾经对李强说过，过五年后，我会来找你的，那时你会需要我的帮助。不知道为什么，他给李强留下极其强烈的印象，经过几年了，记忆还是那么鲜明。

一阵惊颤掠过心头，李强说道：“记得。”

“要我帮你吗？”

“怎么帮？你在哪里？”

“在你身后。”

李强惊得一转身，一个高大的身影出现在他面前。

定了定神，细看傅山，只见他一套合体的黑色西装，青色暗花领带，衬托出强悍的身材，一头黑黑的长发，潇洒地飘在脑后，大大的双眼深嵌在浓眉下，射出的目光深沉有力穿人肺腑。他似乎只有三十来岁，但他的眼神里那种久经沧桑的感觉，让人无法确定他到底有多大。

李强一直不知道他是干什么职业的，只是觉得他是一个非常神秘的人。五年没有见到过他，依旧是初次见面时的样子，一点都没有变老。

“傅大哥，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啊？”

远处传来阵阵警笛的鸣叫，傅山回头看了看，笑道：“好像有警察在找你。”

手机铃声再次响起，李强打开接听，好像听到非常可笑的事情，突然放声大笑，扬手将手机远远的扔进湖里，转身问傅山道：“你怎么帮我？你走吧，我不想连累你，这里已经被包

围了。”

傅山笑嘻嘻的看着李强，说道：“我还是那句老话，你愿意跟我走吗？”

李强觉得傅山有点胡搅蛮缠，大声吼道：“我愿意！他妈的，那有什么用！”

四周传来阵阵的脚步声，有高音喇叭喊道：“里面的人，站住不要动，将手放在车顶，不要作无谓的抵抗。”

傅山大笑，道：“好，你终于同意了，哈哈，哈哈……”

许多警察持枪靠拢过来。

李强看着大笑的傅山，有点悲哀地想，但愿不要连累到他。傅山似乎很欣赏地冲着他咧嘴一笑，李强只看到他雪白的牙齿，一道白光闪动，靠过来的警察被白光刺的闭上了眼睛。等他们睁开眼时，眼前的两人已经无影无踪，只有李强那辆汽车孤零零的停在湖边。

李强这一走，由此踏上了他的飘渺之旅，他做梦也没想到，以后的日子竟然会如此的丰富多采，如此的惊心动魄，如此的不可思议。

“呵呵，到了。”

傅山看着空旷无人的古战场笑嘻嘻地说。

李强惊讶的不敢相信，看着傅山就像在看怪物。这是简直是不可能的，他感觉不到一秒钟，四周的景物就完全变了，刚才的一切，包括冲过来的警察，一霎那间全部消失了。而这里的景色就像戈壁滩。

“兄弟，我知道你有很多疑问，不过等我先改造完你的身体以后，再向你解释，这样你也容易接受些。”傅山温和地说。李强吃惊地看着傅山，只见他身体慢慢地冒出金光，双手捧着一团紫光，人也慢慢地飘离地面，样子非常神圣。李强心中只

有一个念头：“不知道他是上帝还是大仙，可以肯定他不是人，我交友无数其中居然还有这样的朋友，真是奇怪。”

渐渐的那团紫光发出耀眼的光芒，脱出傅山的手心悬在李强的头顶。一股不知什么样的力量把李强从地上拉入紫光中，李强舒服地叹息一声，闭上双眼，清晰地感觉到一股强大的暖流，顺着头顶流向双脚。缓缓的暖流越来越急，越来越热，终于李强忍受不住而想大叫时，骇然发现自己什么也做不了，不但叫不出声，连眼也睁不开，身体的感觉却越来越明晰了。痛啊，就像有人在心里放了一把火，炙烤着五脏六腑。

每当李强忍受不住而要崩溃时，总是有股清凉的力量及时呵护他。也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疼痛慢慢的减轻了，起初的舒适感又回来了。

“好了，终于完成了。呵呵，真是完美啊。”傅山开心地说道，“哦，对了，忘记告诉你，‘紫炎心’的力量把你的外形修改过了，等一会儿你自己照照镜子。”

“紫炎心？那是什么东西啊？”

一种无法形容的舒适感，从骨头里向外延展开来，站在地上李强舒舒服服地伸了一个懒腰，劈叭的爆裂声犹如炒豆般从骨子里响起。这一个懒腰让李强从头到脚都变得强大起来。

吓了一跳的李强首先感觉不一样的是视力，极远的山脉清晰可见，看天空中翱翔的雄鹰更是翎羽毕现。风儿掠过大地的轻啸声，远处的鸟鸣声、马嘶声竟然是如此的清晰。有点茫然的李强低下头一看又吃一惊，原本合身的衣裤可笑地缩在身上，裤脚缩到膝盖下。恍然间李强明白了，自己一定是变高了。

“呵呵，紫炎心是我修炼的一件修真用的法宝，专门用来筑基，你的体质和人品正好合适它。”傅山微笑着解释。

李强张了张嘴连一句话都说不出来，这一切对他来说简直

太不可思议了。

“这是你修真之路的开始，我只给你打好了基础，要完全吸收运用‘紫炎心’的力量，修炼出自己的力量，达到修真高手的境界，嘿嘿，小子，路还长着呢。”

傅山惊讶李强竟然如此快的溶合了“紫炎心”，虽然只吸收了不到百分之一的“紫炎心”的力量，但这种亲和力也让傅山吃惊不小，不愧是五年前就看好的人。

好不容易让自己平静下来，李强有太多的不明白：“傅大哥，你是神仙吗？”

以李强的知识和阅历完全无法理解傅山所作的一切。

“什么是神仙，神仙是什么？”傅山笑着反问。“这个……那个……我想神仙是无所不能的，神仙是长生不老的，神仙……反正神仙谁也没看见过，应该……哎……有神仙就该有阎王，那菩萨也有啊，上帝，嗯?!上帝是干什么的？”李强越说越乱，说着说着自己也糊涂了。

看着胡说八道的李强，傅山忍不住哈哈大笑：“老弟，我不是你想像中的神仙，我是修真者，不过要说本事嘛可也接近你说的神仙了。”傅山看看茫然的李强继续说道：“我也是地球人，还是中国的汉人，不过我是在西汉年间由我的‘领路人’带出地球的，以我现在的力量已经可以成为你的‘领路人’了。这次从封缘星来地球就为了寻找一位可以融合‘紫炎心’能量的人，在地球我整整找了九年啊，在第四年就找到你。呵呵，可惜你不肯跟我走，工夫不负有心人，终于等到你老弟同意了。”

李强觉得自己很白痴，好歹也是大学毕业，获得学士学位的人，怎么会听不明白傅山的话。但是李强还是听懂了几点，这个傅山是地球人，他是西汉年间离开地球的，是个什么修真者，换句话说不管自己相信不相信，他都有上千年的岁数，还

有自己就是能融合什么“紫炎心”的人。

转念间李强又激动起来，这个傅山是从外星来的，他肯定要带我出地球。李强现在实在是灰心丧气了，只想有多远走多远，离开这个让他伤心愤怒的地方。

心里突然悲喜交集，居然狂笑出声：“哇……哈哈……哈哈……吱……”笑声中泪水长流。

傅山被他这带倒勾声的狂笑吓了一跳：“哎，老弟……我说的话很好笑吗？”

“没，没有，傅大哥，我们下一步干什么啊？”李强悄悄擦去眼泪，急忙转移话题。心里一旦下了走的决心，李强整个人都轻松下来。

“嗯，我们在地球大约还有二十天才离开，时间紧了一点，不过也来得及。老弟，我们先去一个大城市。”傅山手中凭空出现一套新衣裤，连袜子和皮鞋都有：“老弟，先换上衣裤，你现在的样子可见不得人哦。”

李强接过衣裤迅速穿好，这才发现竟然全身都是名牌，就连袜子也是世界上最好的牌子。

“呵呵，当真是人要衣装佛要金妆，想不到老弟竟是如此风流潇洒。”傅山一通狂赞。李强觉得脸都红了，长这么大没听过有人说自己风流潇洒，苦着脸说道：“老哥啊，小弟自小就有个外号，人称‘地老鼠’，风流潇洒?!边都沾不上啊，你老人家就别臊我了吧。”

傅山笑着摇摇头，心想：没人相信“紫炎心”强大的力量，它能带来难以置信的变化，这可是我们重玄派最难炼制的法宝了，它已经把其貌不扬的李强变得如此惊人，不知道以后会如何，真是让人期待。

看着一身名牌，李强突然想到一个问题：“老哥，我没看到你带什么行李，一直是空着双手的，这衣服、鞋子你放在哪

儿的？”傅山伸出左手撩开袖子，手腕上慢慢现出一只三指宽的镯子，手镯的颜色很怪，发黑的深褐色，淡淡的花纹闪着神秘的银色光晕，在镯子里缓缓转动。

“天啊，太漂亮了，这是什么手镯？”李强惊奇万分。“这叫‘纳芥手镯’，是高手修真者的专用品，专门用来储物的，这个‘纳芥手镯’是最好的一种，这么多年只找到这一个。哦，我还有一个，是我得到纳芥后换下来的，送你吧。”傅山手中有如变戏法般冒出一只手镯。

李强把玩着新到手的镯子，手镯的颜色是钴蓝色，非金非木非石，不知道是用什么制造的，比纳芥手镯要宽一倍，镯子的边缘是很怪异的不规则纹路，细看镯面竟是一丝一丝钴蓝色挤出来的，在丝丝的蓝下好像有银星闪动。

“这种镯子叫‘潭博手镯’，是同类储物镯子中最好的，你戴起来试试。”傅山笑着说道：“镯子里有许多我用不上的东西，就算是给你的见面礼了。”

李强戴上了手镯，立即明白其中奥秘，虽然不明白是依据什么原理制造的，但是怎么用却毫无困难，手中现出一沓钞票，消失，又现出一颗足有鸡蛋大小的钻石。李强奇怪地大叫：“镯子里好多东西，啊，这是钻石，这个，这个是……我靠……是长刀耶！”只见李强手中的东西一会出现一会消失。

傅山看着李强笑道：“要上路啦！镯子里的东西都是你的，以后慢慢看吧。”

只听他轻喝道：“走啦！”

白光闪过，地上已是空无一人。